

证券代码：000881

证券简称：中广核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11

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2021年2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:3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日期、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年2月24日上午9:15至9:25、9:30至11:30、下午1:00至3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4日上午9:15至下午3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19 层 881 会议室。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胡冬明先生。董事长林坚先生因公务出差，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。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，董事、总经理胡冬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。

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9人，代表股份438,708,684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.403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，代表股份431,084,37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5.5968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，代表股份7,624,309股，占上

市公司总股份的0.8064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，代表股份8,434,138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892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809,82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857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，代表股份7,624,30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8064%。

3、公司董事胡冬明、程超、张涛、刘澄清、孙光国，监事王墩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4、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委派王颖、陈烨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议案1.00 《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438,497,68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519%；反对21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481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8,223,138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.4983%；反对21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.5017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黄晓延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王颖、陈烨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审议的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、股东代理人、其他人员的资格

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25日